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18-075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以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笠钧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利川夷水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利川水务”）、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蓝地绿”）在湖北省利川市设立合资公司（下称“利川项目公司”或“项目公司”），从事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本项目新建及改扩建投资约为人民币 62,922.12 万元（不含存量资产），存量资产暂估价格约为 20,378.21 万元。利川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12,922.12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 7,494.83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8%；政府出资代表利川水务以存量资产实物出资 5,168.8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天蓝地绿以货币出资 258.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

同意利川项目公司成立后与利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PPP 项目合同》等相关文件。同意公司就本项目与政府出资代表利川水务、天蓝地绿签署《股东协议》、《项目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76）。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2018 年 4 月 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天武夷山”）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夷山市支行（以下简称“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相关人士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事宜。

同意博天武夷山与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77）。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9日